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0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和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要求，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未来资金使用需求、资产状况、股东回报规划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6 年半年度

2、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82,974,277.6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45,021,917.55 元。报

告期初，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355,800,539.83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104,358,010.70 元（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3、为了更好回报股东，在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2026 年半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目前的股本 3,269,262,0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6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 1,000,394,194.64 元，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后续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原则。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规划。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